

#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 民事裁定书

(2025)鲁0203破申3号

申请人：青岛华金服饰销售有限公司，住所地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辽阳西路221号304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03770255472C。

法定代表人：于从代，总经理。

2025年8月15日，根据(2025)鲁0203执6606号执行通知书，青岛华金服饰销售有限公司应履行(2025)鲁0203民初10152号民事调解书所确定的义务、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负担案件执行费2781元。2025年9月3日，青岛华金服饰销售有限公司以其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为由在执行过程中向本院申请移送破产清算。

本院查明，青岛华金服饰销售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金属材料（不含贵稀金属）、建筑材料、汽车配件、日用百货。截至2022年6月30日，青岛华金服饰销售有限公司账面资产856万元（主要为应收账款856万元），负债2628万元（主要含应付账款2520万元、其他应付款89万元），资产负债率307%，已严重资不抵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

